

证券代码: 002161

证券简称: 远望谷

公告编号: 2025-097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徐玉锁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106,122,513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4.35%）的实际控制人徐玉锁先生，拟在本公告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22,192,722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
徐玉锁	106,122,513	14.35%	106,122,513	0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减持的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二）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含前述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因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三）拟减持数量及比例：不超过 22,192,722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3%（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四) 减持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 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 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 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 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五) 拟减持期间: 本公告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 (即 2026 年 1 月 14 日至 2026 年 4 月 13 日; 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减持的时间除外)。

(六) 拟减持价格: 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的前提下, 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七) 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徐玉锁先生履行承诺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徐玉锁先生遵守了相关承诺与约定, 未出现违反相关承诺与约定的行为。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徐玉锁	其他承诺	如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因公司上市前所享受的税收优惠而被税务机关要求补缴税款的, 将自行承担应补缴的税款, 并承担公司由此遭受的一切损失。	2007 年 04 月 09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徐玉锁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保证不自营或者通过他人经营任何与远望谷公司现从事的超高频 RFID 技术开发及超高频 RFID 产品的生产、销售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业务。亦不会投资于其他公司经营任何与远望谷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的业务。如违反该承诺, 将承担由此给远望谷公司造成的所有损失。	2007 年 01 月 20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徐玉锁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 本承诺方及本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远望谷、希奥信息、龙铁纵横及其控制的企业或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2、本次交易完成后, 在作为远望谷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股东的期间, 本承诺方及本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避免从事任何与远望谷、希奥信息、龙铁纵横及其控制的企业相同业务。如本承诺方及本承诺方控制的其他	2018 年 05 月 03 日	2019 年 01 月 03 日	履行完毕

			企业遇到远望谷、希奥信息、龙铁纵横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本承诺方及本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将该等合作机会让予远望谷、希奥信息、龙铁纵横及其控制的企业。本承诺方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给远望谷及其他股东造成的一切损失。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徐玉锁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承诺方在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的期间,本承诺方及本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并规范与远望谷、希奥信息、龙铁纵横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承诺方及本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不损害远望谷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承诺方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给远望谷及其他股东造成的一切损失。	2018年05月03日	2019年01月03日	履行完毕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徐玉锁	其他承诺	1、本人将继续保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的利益。2、如违反上述承诺对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8年05月03日	2019年01月03日	履行完毕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徐玉锁	其他承诺	本人没有在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内减持远望谷股份的计划,不会在本次重组事项复牌之日起至重组实施完毕的期间内减持远望谷股份。	2018年05月03日	2019年01月03日	履行完毕

非公开发行股票时 所做承诺	徐玉锁	其他承 诺	为保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拟采取的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玉锁先生及其配偶陈光珠女士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1 月 29 日	履行完毕
非公开发行股票时 所做承诺	徐玉锁	其他承 诺	鉴于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望谷")拟进行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宜(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的认购方之一陈光珠与本人为远望谷实际控制人且为夫妻关系,截至目前,本人徐玉锁直接持有远望谷 180,426,913 股股票,占远望谷总股本的 24.39%,基于此,本人现作出如下不可撤销的承诺与保证:(1)本人承诺就所持有的远望谷股票自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发行期首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不存在减持计划亦承诺不进行减持。若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份所得全部归远望谷所有。(2)除本人现直接持有远望谷 180,426,913 股股票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持有远望谷股票,不存在减持情形。(3)股份发行结束后,如由于远望谷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使本人被动增持的远望谷股份亦应遵守本承诺有关不进行减持的约定。在此期间后,本人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2017 年 07 月 24 日	2017 年 11 月 29 日	履行完毕
股权激励 承诺	徐玉锁	其他承 诺	自 2016 年 1 月 11 日起,6 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2016 年 01 月 11 日	2016 年 7 月 11 日	履行完毕

(八)本次拟减持事项与徐玉锁先生此前已披露的持股意向一致,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第六条、第七条、第八条规定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二)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上市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 上述股东将在上述计划减持股份期间，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规则中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 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未来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方面存在不确定性，是否能够按期实施完成存在不确定性。

四、备查文件

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日